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五矿资本")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由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下午16:30在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3165号五矿金融大厦28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维吾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全面了解和 审核。认为: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

定;

-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实际情况;
-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 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通过认真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 1、本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实际情况;
-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本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 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

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关于经常性关联交易之框架协议>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经常性关联交易之框架协议》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未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经常性关联交易之 框架协议》。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制度,严格执行了各项关联交易协议。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未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类型和预计发生额。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七、审议通过《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对公司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进行了客观、充分的评估,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机构的规定;财务决算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五矿资本母公司 2022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89,477,031.78 元,本年实现净利润 1,433,513,467.5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43,351,346.76 元,本年对 外分配利润 983,238,842.21 元,截至 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96,400,310.36 元。

鉴于五矿资本为控股型公司,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主要来源于各级子公司的分红,而各级子公司 2022 年度的分红方案尚未实施。为此,五矿资本将要求各级子公司尽快实施分红方案,并计划于 2023 年中期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信用减值准备及核销相关资产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及核销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同意公司在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共计 22,408.61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28,320.38 万元,其中已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2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核销 12,095.27 万元长期应收款,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16,225.11 万元。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五矿信托计提 2022 年度预计负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在 2022 年度计提预 计负债 24,407.37 万元。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变更会计政策是公司根据监管政策及谨慎性原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同意公司做出如下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及 2022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及《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第 15 号规定的"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第 16 号规定的"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解释第 16 号规定的"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部分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及下属非金融子公司利用在投资等待期内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50亿元(含150亿元)人民币范围内批准购买境内外持牌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五矿产业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提供额度预计不超过 2 亿

元的外部银行借款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在担保期限内,以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批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